

邹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09 年度信息公开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所列数据为我局自 200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的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数据。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投入、收费及减免情况、受理、处理市长信箱的情况、申请行政复议、受理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建议等六部分组成。

一、概述

2009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贯彻落实《条例》为主线，以促进阳光型政府建设为目标，以优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为出发点，积极开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办事公开，认真受理、处理市长信箱、群众咨询的情况和问题，狠抓工作落实，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局主要领导多次在局党组会和局办公会上强调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明确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和牵头部门，并要求各相关部门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各相关处室认真落实上级指示要求，较好地完成了 200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强化培训学习。一是积极参加市级组织的《条例》知识普及宣传教育培训。二是积极参加市级组织的镇街和市直部门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学习了网页制作、后台信息发布、后台栏目设置及修改、市长信箱、咨询投诉网络操作等技能。三是加强对局属各单位、各城管执法中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按要求及时上报和公开有关政府信息。

（三）强化工作对接。进一步掌握公开政府信息的内容、方式、时间、要求等，做到按上级有关要求上报和公开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我局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渠道，搭建信息公开平台，及时完善和更新了局门户网站信息，并通过新闻报纸、新闻发布会、信息公开栏、公开资料等载体公开政府信息。2009年，我局主动公开信息355条，其中通过局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353条，网站浏览量2959次，通过《新邹城》等新闻媒体公开信息100余条；通过公开栏（屏）公开信息80条，通过公开资料公开信息50条。2009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1198人次，其中现场咨询800人次，电话咨询1000人次，网上咨询182人次；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投诉230件，

已办结 230 件。向局政府信息公开场所提供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 份。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09 年度我局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投入、收费及减免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无收费情况，减免情况为零。

五、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09 年，我局未收到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六、主要问题和建议

一是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常态机制有待进一步加强。根据实际情况，目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涉及数字化中心、人秘科等科室，由于城管工作的特殊性，信息主动公开的时效性、常态性还有待进一步加强，需要在以后的工作加以改进。

二是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教育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既有网络技术的因素，也有对信息是否适宜公开进行甄别的问题，需要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邹城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10 年 3 月 1 日